

陝西華陰橫陣發掘簡報

黃河水庫考古工作隊陝西分隊

橫陣在華陰敷水鎮西南約 1.5 公里。遺址位於橫陣村西面台地上，北臨隴海鐵路，南倚秦嶺山脈。此地土壤肥沃，氣候宜人，正是當時人們居住的好地方。

1955—1956 年黃河水庫考古工作隊在華陰一帶進行了兩次考古調查。在橫陣村附近發現一處仰韶、龍山文化遺址。1958 年黃河水庫考古工作隊陝西分隊對這個遺址進行了詳細的復查，初步弄清了遺址的範圍與文化內涵，乃決定在此地進行重點發掘。從 1958 年到 1959 年，共作了三次的發掘，發掘面積近 1000 平方米。

橫陣遺址的文化堆積比較複雜，包括仰韶文化、龍山文化、戰國及漢代四個時期的堆積。我們發掘的重點是新石器時代的仰韶文化和龍山文化遺存。

遺址的最下層是仰韶文化，遍布整個遺址，灰層厚度平均在 1 米左右，遺物有石器、骨器和陶器。

龍山層壓在仰韶層上面，灰層厚 2 米多，分早晚兩期。出土遺物甚為豐富，除陶、石、骨器外，還發現不少蚌器。

再晚的是戰國的文化遺存。戰國文化層厚薄不等，南部厚些，北部較薄，遺物有盆、罐、甕、豆、釜等。

壓在戰國層上的是漢代文化層。漢代層比較薄。遺物有甕、罐、筒瓦和板瓦等。

一、仰韶文化

(一)遺迹

窯，發現 1 座，已殘。窯室呈圓形，口小底大。南北直徑 1.15 米，底徑 1.25 米，殘高 0.7 米。爐口開在西邊，在窯室和火爐之間有

四個火道，火經過它而達到窯室。火道大小不均，最大的直徑為 18 厘米，最小的直徑為 15 厘米。窯壁加一層草拌泥，經過火燃燒變成紅褐色。窯頂已倒塌，不能窺其全貌。在窯內發現有細泥紅陶的鉢、盆和尖底甕。

遺址內發現很多仰韶灰坑。一種是圓形袋狀坑，口小底大，直徑通常約 1 米，而底徑則達 2 米，深 1 米左右，周壁皆黃土，底很光平。這種灰坑可能是作儲藏東西用的。但也發現有的灰坑埋葬有人骨架，如 H 103 內埋有八副人骨架，六個在同一个平面上（深 1.25 米），系仰身直肢，但有两个（7—8 号骨架）系屈肢貼近坑底部（深 2.95 米）。由這個情況推測是廢棄後用來埋人的。另一種是圓形坑，這類灰坑占的比例較多，它的特点小而且深。往往在坑底掏一個小圓坑，小坑深 30—50 厘米。在制作上很整齊，有的還有火燒的痕迹。

(二)遺物

發現的生產工具有石制的、骨制的和陶制的三種。石器以磨制為主，打制的比例很小。石器種類有斧、斨、刀、刮、杵、紡輪、磨石和盤狀器等。石斧系長方形，圓刃，橫剖面呈橢圓形。石刀系兩側帶缺口。

骨器有骨錐、骨針和骨鏃等。

陶制工具有陶刀、陶鏃、陶刮和陶紡輪等。陶刀是由陶片改制的，兩側帶缺口。陶紡輪是用紅陶片制成的。

裝飾品有石環、骨笄、蚌飾和穿孔牙飾等。此外還有石球。

生活用具主要是陶器。陶器以泥質紅陶為最多，夾砂粗陶次之，泥質灰陶很少見。除素面外，紋飾有繩紋、弦紋、彩繪和附加堆



1. 陶 罐



2. 尖底瓶



3. 陶 甕



4. 陶 鉢



5. 陶 碗



6. 陶 碗

图一 华阴横陣仰韶文化陶器

紋等,其中素面居多,繩紋次之,其他紋飾較少。彩陶很少見,同時紋樣簡單,一般都是黑彩。陶器的器形有鉢、盆、罐、甕、甗、碗等(圖一)。較為突出的器物有鳥頭、獸頭和指甲紋的器蓋。還有生動活潑的魚紋,飾于淺腹盆的肩部,這種魚紋画法比較簡單。

(三)墓葬

比較重要的發現是仰韶文化的墓葬羣。墓葬羣分布在遺址的東南部,在發掘的300平方米範圍內發現24座墓葬。墓形較為特殊,共發現三個集體埋葬坑,一個已破壞。第一號大坑長10.4,寬2.8米。大坑內套有五個小坑,小坑為方形,長寬各1.8米左右,深0.3米,內有人骨架44具。各坑的骨架數目不等。最多的是12具,如墓38(圖版壹,1);最少的4具。大多數為仰身直肢葬,頭向東,面向上,每個坑內均有隨葬品。隨葬品有鉢、繩紋尖底瓶、罐放在足下。第二號大坑長11,寬2.4米。大坑內套有七個小坑。小坑均作正方形,長寬各為0.8厘米,共有人骨架42具,骨架一般都是二層壓迭,也有三層壓迭的。由於坑小,骨架都擠在一起,非常凌亂,由這種現象觀察是二次葬。隨葬的陶器鉢、罐和第一號大坑中的各小坑相同,但出現素面小口尖底瓶,底帶布紋的鉢。第二號大坑內有個別小坑如墓437.2號骨架腰部各發現一件精緻的石斧。第三號大坑被灰坑破壞,坑長度不詳,只剩下三個小坑,如墓51,長1.8,寬1.6米,內有人骨架6具,均仰身直肢。隨葬器物和第一號大坑相同。

其次,在大坑附近還發現一些方形堅穴。如墓52位於第一號和第三號大坑之間,長寬各為2.5,深0.57米,內有人骨架12具,均為仰身直肢,有個別骨架互相壓迭。隨葬的陶器和第一號大坑相同。這批墓葬的人骨架已請西安醫學院人體解剖教研組任惠民、張永結二同志鑑定,認為一墓內性別、年齡較亂。同時,大多數骨架各骨之間的排列稍有錯亂,說明大多數是二次葬。這批死者的年齡據鑑定以中年人和老年人為最多,這也說明當時人們的平均壽命並不低。

遺址的西北面發現埋葬小孩的甕棺葬5座。在有一個探方內,就發現三個,葬具是粗陶甕上蓋一個細泥陶鉢或陶盆。有的盆口緣上帶彩。根據發現的情況看,說明大人和小孩是分开埋葬的,從而推斷當時已經有了一定的埋葬制度和習俗。

二、龍山文化

(一)居住遺迹

發現晚期的房屋共5座。一座較完整(圖版壹,2),房基系方形圓角堅穴,長寬各約4米,牆高1米。牆壁上塗草拌泥,燒得發紅,表面很光滑平正。屋底鋪一層草拌泥,然後在居住面上塗一層白灰面。在居住面中央,發現被火燒成紅色的圓形灶面。灶面下有鍋底形圓坑。未發現柱洞的痕跡,所以對房頂的結構不太清楚。這座房屋的南面為灰坑打破,東西北三面有牆,只是南面有一缺口,推測門道可能開在南面。

在住屋附近發現許多龍山文化灰坑。一種為袋形灰坑,口小底大,口徑約1.5,底徑達3米,一般深在1米以上。這種灰坑較多,多在龍山層底部露口,同時往往被晚期灰坑打破,是龍山文化早期的遺迹。另一種是圓形灰坑,大而深,直徑約4—5米,口底大小相仿,深達3米,多在上層露口,屬龍山文化晚期遺迹。

(二)遺物

生產工具以石器最多,骨器次之,蚌器更少。石器有斧、斨、鏃、杵、鐮、磨石和盤狀器等。石斧為長方形,扁平磨光,有的穿孔。斨呈長方形,制作很精緻。刀有兩側帶缺口、單孔和雙孔三種。骨器有骨針、骨錐、骨鏟和骨鏃等。蚌器有蚌刀、蚌鏟。蚌刀呈長方形,兩側帶缺口,也有的中間穿孔。裝飾品有石環、骨笄、蚌環和蚌飾。其他還有石球、角器、牙飾及獸、魚骨和蚌壳。

生活用具主要是陶器。根據地層和灰坑打破關係看,早晚兩期所包含的陶器有顯著的區別。早期陶器特征是:夾砂粗灰陶和紅陶占很大的比例,泥質灰陶很少。絕大多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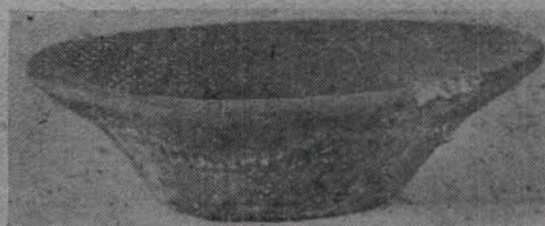
1. 陶 鬲



2. 陶 盆



3. 陶 碗



4. 陶 碗



5. 单耳罐



6. 陶 钵

图二 华阴横阵龙山文化晚期陶器

陶器均为手制。紋飾有籃紋、繩紋、附加堆紋和方格紋等,其中以籃紋为最多,繩紋次之,方格紋最少。早期的器形有罐、甗、鼎、盆、尖底瓶、甑、碗、杯等(图版貳),其中罐、鼎发现较多,而未发现鬲。可以引起注意的是 H 91 出土的一件夹砂粗紅陶鼎,其腹部带有三道乳头状“疙瘩”,鼎足还有附加堆紋。这种鼎在其他地区龙山文化系統中是不常見的。另外比較重要的是发现了两片彩陶。一片是菱形帶紋罐片,和山西平陆盘南村遺址龙山文化出土的彩陶罐相似;另一片彩陶胎比較薄,在細泥陶上飾有三道黑彩。早期的陶器如尖底瓶、盆、罐及彩陶等和仰韶文化有承袭的关系。晚期陶器的特征是:夹砂紅陶少見,泥質灰陶和磨光陶器大量出現。紋飾有繩紋、籃紋和方格紋等,其中以繩紋較多,籃紋次之,方格紋很少,素面占很大的比例。陶器的制作技术上比較进步,輪制的痕迹非常清楚。器形有甗、鬲、罐、甑、豆、杯、鉢、盆等(图二)。晚期鼎很少見,鬲发现比較多。

(三)墓葬

龙山文化墓葬仅发现一座(编号为墓9),为长方梯形竖穴,长 2.4,寬 1.4,深 0.23 米,內埋有人骨架 2 具。葬式为仰身直肢,头向西,面向上。随葬陶器 6 件,其中有 5 件单耳罐(图二,5),1 件双耳罐,均放在足下。经过鉴定,认为这两具人骨架为一男一女,男的年齡約 35 岁,女的約 40 岁。此墓打破了龙山文化层,陶器形制又属晚期的,故推测墓比遺址要稍晚些。龙山文化墓葬过去在黃河流域发现不少,不过男女合葬还是首次发现。这对研究当时的埋葬制度和习俗有着重要的意

义,对探索龙山文化氏族社会的性质也提供新的重要的論証。

三、結 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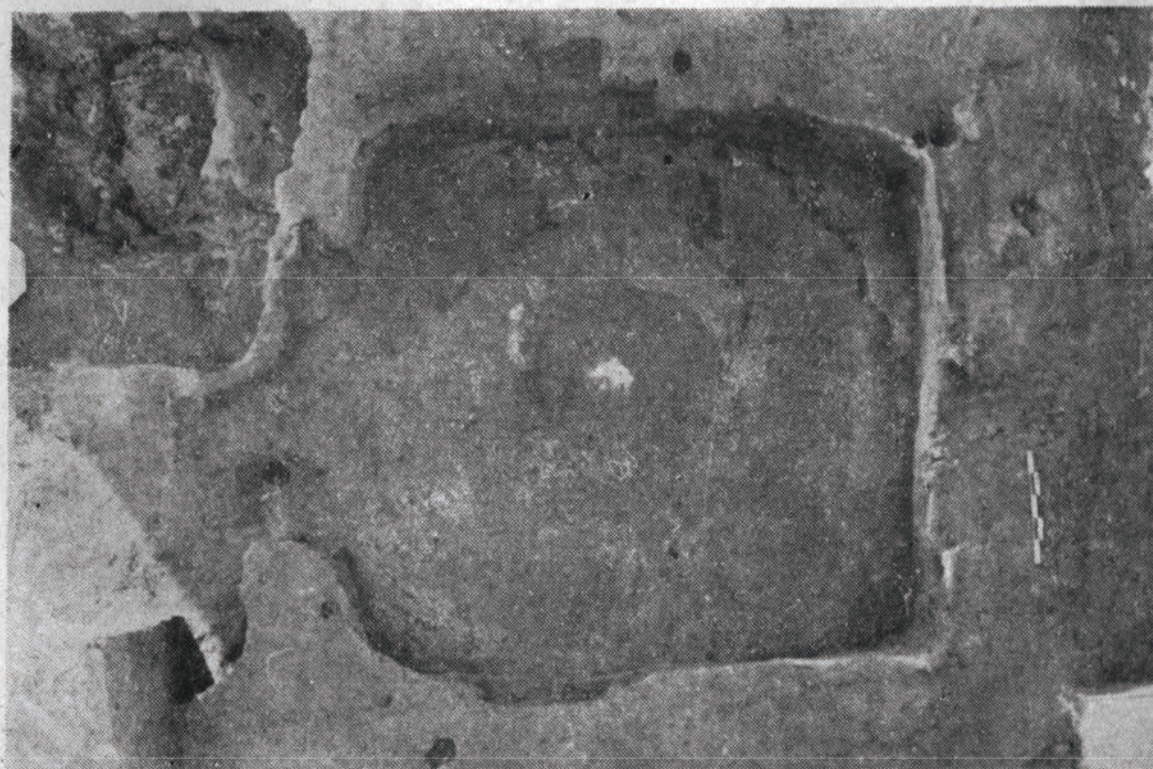
横陣遺址的发掘,在华阴地区來說,发掘規模是比較大的,同时收获也是很丰富的。通过几次的发掘,获得不少新的物质文化資料,不但使我們了解了横陣遺址的仰韶、龙山文化面貌,同时对关中地区的仰韶文化、龙山文化的性质也有了进一步的認識。仰韶文化的重要发现有仰韶墓葬羣,这种集体埋葬坑(大坑套小坑)还是首次发现,它与陝西华县元君庙成排的集体埋葬坑略有不同。另外,在仰韶居住遺址內发现窑址和窑穴、生产工具和生活用具,这些資料可以充分反映仰韶氏族人們的生产和生活状况。横陣仰韶文化的特征和西安半坡仰韶文化接近,相反的它和华阴西关堡、南城子仰韶文化不太相同。

其次,从地层上又一次証实該地区龙山文化晚于仰韶文化。根据地层的关系和文化遺物,提供了对这一带龙山文化进行分期的根据,并且可以了解到龙山文化早期与仰韶文化有承袭关系。龙山文化早期的部分陶器与河南陝县庙底沟第二期文化(龙山文化)較接近。龙山文化晚期有部分器物与陝西客省庄第二期文化接近。其中还有一部分器物与河南陝县三里桥龙山文化接近,但有其地区的差异。从上述資料来看,又証实了庙底沟第二期文化早于客省庄第二期文化和三里桥龙山文化。这样,为我們了解河南与陝西之間龙山文化的关系找到了綫索。

执笔者 李遇春



1. 仰韶文化墓葬(墓 38)



2. 龙山文化 1 号房基

华阴横陣仰韶墓葬及龙山房基(文見 7 頁)

圖 版 貳



1. 陶 鼎



2. 双 耳 罐



3. 陶 甗



4. 陶 盆



5. 带 流 盆



6. 陶 杯